附件1

漳州城市职业学院2021年高素质农民

（新型职业农民）专科学历教育自主招生

入学考试疫情防控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组 长：朱镇生

副组长：刘展顺 叶安晖 黄溪发 吴丽生

成 员：杨志雄 沈周义 吴剑文 吴燕燕

工作职责：负责疫情防控措施的制定和实施，包括健康排查、医务及后勤保障、安全保卫、宣传与舆情监控等工作。

**二、各专项小组职责与分工**

**（一）健康排查工作小组**

由人事处叶安晖处长统筹。

做好考前所有参与考试工作的人员身体健康摸底监测排查工作，因身体原因或有发热等异常状况者不得参与考试工作。

**（二）医务及后勤保障工作小组**

由后勤管理处黄溪发处长统筹。

（1）根据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对考试场所和设施设备进行消毒，保证环境卫生和通风良好。

（2）配备医务人员，配齐防疫设备和物资。联系当地卫健部门安排一名人员担任副主考，负责涉疫常规工作和突发事件处置；联系1名医务专家，在考试期间进驻考点，负责对发热等身体异常考生进行现场诊断，指导考点做好体温检测、专业消毒、送医就诊等规范应急处置工作。

（3）制定考场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4）负责设置考生临时观察点（室）、医疗保障点。

（5）做好考试期间的用电、用水保障工作。

**（三）安保工作小组**

由安全与保卫处吴丽生副处长统筹。

（1）负责考试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严格实行考点封闭式管理，做好秩序维持工作，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2）负责考生入校安检工作。在校门口设置两个通道，由工作人员对考生进行消毒，检查考生是否佩戴口罩，测量体温，监督考生扫“张贴码”， 查验“八闽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核验准考证，收取并检查考前48小时内即10月22日以后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单（证明）和《福建省教育考试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需填写并签名）。健康码为绿码且体温正常的考生、黄码但提供了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证明）的考生，方可进校参加考试。其余异常情况考生的处置，按疫情防控事件及处置措施执行。异常考生由工作人员通过专用通道引导至隔离考场（博学楼一楼115教室）。所有工作人员和考生在安检过程中必须戴好口罩。（吴燕燕负责）

（3）负责工作人员入校安检工作。在校门口设置工作人员专用通道，检查工作人员是否佩戴口罩，监督工作人员扫“张贴码”， 查验“八闽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检测体温。

（4）负责考场封闭管理工作。在考场设置警戒线、警戒标识及出入口。考试期间由保卫人员值守，禁止一切与考试无关的人员进入警戒线内。

（5）负责引导异常考生到临时观察点。

（6）负责与属地有关部门报告考试工作疫情联防联控情况。负责制定考试疫情防控安检流程。（杨志雄负责）

（7）配合主考、副主考做好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

**（四）舆情监控工作小组**

由党委工作部刘展顺部长统筹。

（1）建立预防机制，全程抓好舆情监控，进行研判预警。

（2）做好考试工作舆情处置。

**三、疫情防控事件的处置措施与注意事项**

**（一）疫情防控事件及处置措施**

情况1：考生领取准考证后，身体发热等异常、健康码为非绿码等情况。

处置办法：考生到达考点时，须到考点安检处主动向工作人员报告，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通过专用防疫特殊通道，进入指定隔离考场（博学楼115）并全程佩戴口罩参加考试。

情况2：考试当天（离家前），报告身体发热等异常，并要求坚持参加考试。

处置办法：考生到达考点时，主动向考点工作人员报告，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通过专用防疫特殊通道，进入指定隔离考场（博学楼115）并全程佩戴口罩参加考试。

情况3：考点入口检测期间，发现考生有身体发热等异常。

处置办法：要求考生到考点入口凉棚下降温，由考试工作人员带到临时观察室短暂休息后，进行体温复检，复检体温正常的考生，可通过正常通道进入考场参加考试；复检仍发热的考生，由考点工作人员引导，通过专用防疫隔离通道，进入指定隔离考场（博学楼115）并全程佩戴口罩参加考试。隔离考场的监考人员需穿工作服、戴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必要时可穿防护服。

情况4：考试期间，发现考生发热等身体异常。

处置办法：考场监考员通过机动监考员报告主考，立即停止考生考试，由机动监考人员带到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复检。复检体温正常者可回考场继续考试；复检仍发热的考生，由医务专家小组研判可安排到指定隔离考场（博学楼115）继续考试。

**（二）注意事项**

（1）当场考试结束后，由负责研判的医务专家简要向所有考生进行解释和说明，避免其他考生恐慌；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隔离考场（博学楼115）进行重点消杀。

（2）当场考试结束后，由医务专家小组研判确定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是否送相关医疗机构处置。与上述考生有密切接触的考务工作人员和考生须在原地等候，待上述考生医院检查结果出来后再进行规范处置。

（3）考点及时将异常考生相关情况向卫健部门报告，并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医护人员、考试工作人员的防护工作。

（4）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试卷、答卷、草稿纸、物品等应在卫健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指导下，单独记录、封装并上报。待考生核酸检测结果明确后，再对保存的考生答卷等进行分类处理。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可按正常流程处理；核酸检测结果阳性的，要采用不影响答卷字迹的方式消毒，消毒后按正常流程处理。消毒处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穿戴工作服、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同时做好手卫生。

**四、相关事项及要求**

1.考点安检人员应佩戴口罩、护目镜、手套等防护用品。

2.所有防疫工作人员10月24日上午8：00，下午1:30到岗。

3.考生安检10月24日上午8:10 ，下午1:40开始。

4.考生考试结束后（上午12:15，下午4:00），可以离开考试点。